

河東奉使奏草

卷上 劄狀十六首

畫一起請劄子

臣準勅差往河東，肇畫糧草，合有起請事件。今具畫一如後：

一、臣伏詳勅旨，本爲河東民力困乏，差臣肇畫利害。竊慮州縣未體朝廷之意，因而搔擾。臣今欲乞特降聖旨指揮，下河東路，候臣到彼，不得令官吏及諸色人出城迎送，及不得作樂筵席。

一、臣準勅，計置肇畫河東一路經久利害。竊緣河東地分闊遠，山川險絕，竊慮僻遠之處，不能徧至。又緣本路文武官吏不少，內有久諳彼處民情事體者，或在不當驛路守官，致臣無由見得。臣今欲乞許臣採問官吏，就近召與相見，所貴詢訪兵民利病。仍慮有合行事件，亦乞於本路選擇幹事官員，暫差勾當。

一、臣所授勅，只是與轉運司計置肇畫邊上糧草。劃緣一路州縣賦租戶口兵馬錢帛及公私財用，利害要見，本末文字，竊慮所在不盡。時應副，仍乞指揮一路州軍，凡有取索文字，並令畫時應副。

一、臣伏見國家自兵興以來，言事之人多陳利害。竊慮有前後上文字，內有陳河東一路事宜，所言大體利害，詳明朝廷未暇施行者。乞於中書樞密院檢尋所上文字，付臣看詳，到彼參驗利害可否，同日聞奏。

一、臣準勅，除肇畫糧草外，竊慮更有可以因便勾當事件。伏乞令中書樞密院畫一條目，付臣施行。取進止。

（按公以慶曆四年四月出使河東，首行舉劾與除利弊，凡民事邊防，禁錢稅課，無不悉心經畫。可見公之平時，特重政事，豈僅以文章擅長已邪？）

辟郭固隨行劄子

臣奉勅差往河東路計置經久利害。伏見新授甯州軍事推官郭固，熟知沿邊兵民利害，曾隨韓琦奉使陝西，近差充涇原路參謀，見未赴任。臣今欲乞暫將帶本人隨行，候臣回日，令一面發赴本任。如允，臣所請乞降朝旨指揮取進止。

倚閣忻代州和糴米奏狀

右臣準中書劄子節文，臣寮上言，勘會忻代二州裏外分配博糴斛斗，共九萬餘碩，即今催納方及二分。今來已是五月，粒食踴貴之際，民間斛斗甚是難得。欲乞朝廷特賜愍許，將已支絹帛及大鐵錢合納米粟，特與倚閣，候將來秋成，一併送納。奉聖旨，令臣與河東轉運司同共相度施行者。臣尋至忻代二州，取索逐州元分配錢絹次第及見納見欠白米一宗文字看詳。元是富弼起請爲去年河東秋大熟，乞朝廷輟那錢銀絹廣謀糴草。三司遂支雜州絹二十萬疋與河東，內代州分配到五萬疋，並是在京及并晉等州比及旋旋般來往復拖延。直至冬末春初，方行俵散。至今年五月，分配纔畢，已是麥熟夏稅起納，民間豈復更有白米輸官？其絹五萬疋并本州舊有絹三千餘疋，共博糴白米九萬五千二百餘碩。州縣從春至夏，枷棒催驅，只納到四萬餘碩，見欠五萬四千餘石。本州爲催納不前，遂申轉運司，乞令將隔年陳米減價折納。雖有此舉，畫亦並無人送納。蓋爲過時無可收糴。其忻州差配名目尤多，去年一年內除稅賦和糴沿邊送納外，配銀送納見錢收買肉羊羊皮數目不少。又有酒務十五年積壓損爛酒糟白酵，分配入戶，令納清醋價錢。又有轉運司先配絹三千疋，博糴諸色斛米。除此多般科配，已催納了足。外方到一項大鐵錢絹博糴白米，是今來臣寮起請，乞行倚閣者。其鐵錢絹元拋配博糴白

米四萬餘石，因轉運司自見人民不易，先減一半外，尚有二萬八千四百餘碩，後爲送納不前，運司又已與倚閣一半候秋熟併納。外有一萬餘碩，係見行催納。臣遂取索本倉受納日歷點檢逐日，全無人戶送納，亦爲過時無可收糴，兼兩州百姓累經臣陳狀。臣上稟朝旨，親見民間疾苦，又緣轉運使二人並在絳州相去絕遠，不及計會商量，兼勤會二州人糧，見在忻州約支二年有餘。代州亦約支一年半，不至闕備。又前去秋熟日月不遠，臣已一面出榜及牒本州令倚閣候至秋熟一併送納施行。訖謹具狀奏聞。

義勇指揮使代貧民差役奏狀

右臣準中書批送下二狀，河東都轉運司準康定元年九月十四日勅節文，河東路強壯應見充正副指揮使，內雖係第一至第三等戶者，州縣更不得輪次別差色役。竊緣義勇指揮使各是鄉村第一第二等力及有家活產業人戶，今來一年之內，只是一季上番多在自家管勾農業，兼當司體量得正副指揮使等俱是上等人戶揀充，最屬僥倖。其餘等第人戶丁數稍多，亦是一般點充義勇，祇應仍更不免州縣差役。所有軍員已是優便，仍更依條免放州縣色役，頗見影庇。卻鄉縣重難差役，卻差下等義勇人戶充州縣重難里正，或衙前等差役，計其勞逸深爲不便。欲乞朝廷早賜特降指揮，下諸處義勇正副指揮使乞依其餘義勇體例，各依等第戶例輪次差定州縣色役，庶得均濟。臣勘會河東一路鄉兵除係籍強壯，不勾追教閱外，所有刺手背義勇見管七萬二千八百七十二人，每年秋冬上番教閱州縣，因而諸雜役使常於秋冬邊地支移稅賦和糴，遣納之時復有上番之役，凡一家三兩丁者一人主州教閱，一人供送，一人或在州縣執役，或遠地輪納稅租，所存但有衰老或有全無倚託者，廢業忘家，不勝其苦。其間惟有正副指揮使，並是州縣中最有物力上等人戶，卻獨得免差役，是下等人戶常有勞役，最豪富者獨得寬優，兼自兵事已來，州縣差役頻併，素來力及之戶累世勤儉積蓄，只於三五年重疊

差役，例各減耗貧虛，逃亡破敗。而州郡事多，差役難減，往往將第三、第四等人，差充第一等色役，亦有主戶少處，差稍有家活客戶，充役句當。如此上下窘乏之際，惟義勇正副指揮使，豈容獨免？兼自差管轄義勇以來，已避免卻數年色役，當衆人苦於勞耗之際，獨獲寬優之幸已多。兼臣累過州軍，體問得逐處義勇指揮使等家業，例皆物力不減，人丁又多，若令一例差役，可以貧富均濟，稍寬已困之民。其都轉運司起請，伏乞朝廷特賜允許施行。今具狀奏聞，伏候勅旨。

舉米光濬狀

右臣伏自準勅計置河東沿邊糧草，所過州軍，遍見文武官吏不少，其間臨民治軍，可稱邊任者，絕難得人。伏見西頭供奉官，閣門祇候，寄嵐軍使米光濬，年四十餘，世家代州，熟知本路邊事，出於將種，練習兵機，兼有膽勇，會弓馬。自到寄嵐二年，處置皆合事宜。昨代州甯化各爲守將，非才引惹北人爭侵疆界，惟寄嵐城川正當北界要害之地，去年北人來侵疆界，光濬應機拒守，故獨寄嵐得不侵卻，地土亦不張皇。臣自過本軍，體問軍民，備得其實。伏親近降宣命指揮，差李偉替令赴闕，切以邊鄙常患難材，苟得其人，豈宜屢易？兼自有移替宣命，軍民並各衆狀舉留。其米光濬臣今同罪保舉，再任寄嵐，如再任後犯入已賊及邊防軍政，但有一事敗誤，並甘連坐。今欲具狀奏聞，伏候勅旨。

再舉米光濬狀

右臣近曾同罪奏舉西頭供奉官，閣門祇候米光濬，再任寄嵐軍使。竊知朝廷爲光濬病患，曾加體量。臣昨往寄嵐，親見光濬絕無病狀，體問得去年偶因飲酒，暫曾不安。竊緣本人有心力，會弓馬，諳熟邊事，善撫軍民。况

岢嵐當草城川一路地形平坦，與北虜止隔界壕，不比代州尚有險固，捍禦控扼，尤藉得人。臣嘗見朝廷選擇邊將，比及於武臣中求得一人，常患難得而任使，俟其知次第，亦須年歲之間。其米光濟於武臣之中，不易多得。在岢嵐既久，又已知次第，其人既不病患，又無過犯，料其替去，別得差遣，必與今任輕重一般。與其移易往來，不若責之久任。况知光濟亦累曾乞替，臣今所舉，非徇光濟之私，蓋爲邊防之計。其米光濟伏望聖慈，特加獎擢，與優轉一官，且令再任，以防緩急，可以使喚。如朝廷遷官及再任後，犯入己贓及邊事有所畏懼，臣並甘圖罪。

米光濟斬決逃軍乞免勘狀

右臣訪聞岢嵐軍，昨於四月中，捉獲逃走萬勝長行張貴、虎翼張貴、李德等三人，並係禁兵。本軍勘正法司，檢用編勒禁軍料錢滿五百文，逃走捕捉獲者，處斬訖奏。其張貴等並依法處斬訖。本路轉運司檢會先降令勅，春夏不行斬刑，合決重杖處死，糾駁本軍不合斬斷。見差嵐州團練判官劉述取勘岢嵐軍使米光濟等竊緣岢嵐軍地接西北二虜，正是秋冬大屯軍馬之處，若管軍將率斬一逃軍，卻遭勘罰，則無由統衆，漸啓兵驕。况重杖與處斬俱是死刑，無所失入。運司守令勅糾按，雖執常科，兵官以軍令斬人，亦是常事。况米光濟等勘成公案，亦不過得違制失入刑名，論情定罪，所犯至輕。沮將率以長兵驕，其損不細。伏乞朝廷只作訪聞此事，特降聖旨，與免勘劾。所貴沿邊將率，知朝廷委遇之恩，盡心効用，兵戎畏肅，不致驕恣生事。謹具狀奏。

乞減配賣銀五萬兩狀

右乞伏見河東路轉運司近準三司從京支撥得銀十萬兩，於本路州軍配賣見錢。臣體問得此銀本非運司因闕乏陳乞，忽自省司特行支撥，蓋是朝廷優恤三路軍須不足，特此輟賜助濟用度，以舒疲民。又慮朝廷訪

聞今年河東二麥大熟，欲使將此銀十萬兩，乘時收糴軍備，有以見聖心憂念邊防，寬卹民力。臣昨因至寧化軍，有百姓衆狀，經臣馬前陳訴，爲配銀數多。臣遂取索本軍人戶物力次第，及前後配斂數目，看詳本軍人戶全少，城郭主客十等，共三十四戶，內五等已上，只十五戶，其餘六等已下，貧弱之家，共有一十九戶。去年共配銀三百兩，數月枷棒催驅，方能了納。今年所配一千兩，比常年三倍，是致百姓送納不前，衆狀詞訴。又緣寧化軍屯兵不多，本軍自有納便鹽錢及諸雜課利見錢，不至闕用。本軍地寒，民不種麥，又無夏糴倉，當其軍用未闕，民間難得錢時，可惜虛困民力。臣已牒本軍，且令配賣五百兩，其餘別候朝旨。尙慮河東一路州軍，極有見今未至闕錢，及地高不種二麥，無可收糴去處，不宜一例急斂，橫困疲民。臣今欲乞聖慈，特下本路轉運司，令將已分銀十萬兩，除見今闕錢州軍，及二麥大熟，合行收糴處，依數配賣，其餘見不闕錢，及不糴夏麥處，且只配一半，候闕錢不得已，卽漸漸分配。所貴少舒民力，上副陛下憂民念邊之意。謹具狀奏聞，伏候勅旨。

再乞減配銀狀

右臣近爲三司拋降銀一十萬兩，與河東諸州軍配賣。臣尋體量得河東諸州軍錢糧，各有準備，見今不至闕乏。民間卽日難得見錢，遂曾具狀論奏，且欲配賣一半。乞朝廷特降指揮，與都轉運司。後來聞有朝旨，只與減得些小價錢。其諸州軍百姓，累經臣告訴，並稱銀價雖然不高，各爲見錢難，以變轉。伏緣河東州軍，昨來只是澤潞兩州，二麥大熟，晉絳并汾石隰等處，係種麥地分，並只熟及三五分。其秋稼尋遭夏旱，垂欲焦死，近方得雨，只可救得四五分。見今物價甚高，民間窘急，無異凶歲。况配賣銀絹，乃是緩急不得已之事。今諸州軍幸各錢糧不闕，不必非時抑配，重擾人民，只可留之，以備緩急。若已知縣官實爲闕乏，則勵力供納，自不怨嗟。以理論之，其銀盡可罷配。又緣都轉運司已僣與州軍，故臣且乞配只一半。日近臣不住見百姓以配銀爲苦，已牒諸州軍，且令

先配一半其餘聽候朝旨。比欲候臣到闕更自論請竊慮臣離河東後轉運司依舊催促盡令俵配伏望聖慈特賜矜恤仍乞檢會臣前後奏狀早降朝旨。

論鑒務利害狀

臣昨準三司牒繳連錄到晉州博賣生熟鑒始末一宗事理及備錄中書批狀牒臣候到河東與施昌言等同共相度經久利害聞奏臣未到河東間施昌言等已一面先具相度申奏訖尋又準中書劄子送下施昌言等奏狀付臣奉聖旨更切相度具經久利害聞奏者臣看詳都轉運司狀內元牒晉州通判殿中丞榮諱相度事節似有未便遂牒并州通判秘書丞張日用就晉州計會榮諱取索一宗文字子細議定經久利害尋據張日用狀果與榮諱始初相度利害不同今具畫一如後

一晉州折博務元定年額錢一十六萬餘貫自來許客人入中紬絹絲絲見錢茶貨算請生鑒上京重別煎煉後取便賣與通商路分客人後至景祐四年三司爲客旅並不入銀絹見錢只將茶貨入納遂額定令客人每年於晉州折博務入納茶一十萬斤在京權貨務入納見錢五萬貫文自此杜昇李慶等六戶管認上件年額錢茶等請生鑒於京師重煎貨賣

一慶歷元年河東都轉運司始於晉州官置鍋鑪自煎熟鑒一面勅杜昇等六戶依舊認管年額錢茶博算生鑒一面將新煎熟鑒別招客旅出賣是致杜昇等六戶稱積壓鑒貨出賣不行累年拖欠課利有煩官司備督及引惹六戶詞訴不絕

一據榮諱元狀內聲說晉州起立煉鑒重煎作明白熟鑒貴賣慶歷元年入到絲綿見錢五萬七千八百餘貫并收在京入納見錢及晉州入到茶錢一十一萬六千八百餘貫都收一十七萬四千六百餘貫慶歷二年

收絲絹綿錢四萬二千餘貫并錢茶都收一十九萬五百餘貫。慶歷三年，收絲絹綿錢四萬七千餘貫并錢茶都收二十萬五千餘貫。自晉州置煉禁務後，來比租額各有增剩。況自六家撲斷後，來景祐四年，只賣過生礬五十五萬七千餘斤。寶元元年，賣過生礬七十二萬二千餘斤。寶元二年，賣過生礬三十五萬一千餘斤。康定元年，賣過生礬三十六萬五千餘斤。自慶歷元年起，置煉禁務重煎後，當年文賣生熟礬八十四萬九千餘斤。慶歷二年，文賣生熟礬八十五萬五千餘斤。慶歷三年，文賣生熟礬一百四萬六千餘斤。比附未煎已前，逐年大有增剩。今相度欲乞依已前體例，指揮在京權貨務及本州折博務出榜告示，招召諸色客旅投狀在京入納見錢，及取便於晉、潞等州入納錢貨、金銀錢帛、絲布斛斗，更不限定人數姓名，斤兩多少，取便依則例入折博算。請晉州重煉熟礬，兼問得晉、慈州生礬染麤色，亦可以生使，並許依則例算射興販，更不拘定杜昇等六戶認納年額錢茶，仍乞指揮逐戶將煎禁鍋鑊家事納官，今後更不衷私重煎，只令晉州煉禁務一面重煎收辦課利。

一、據張日用狀，與晉州通判榮殿丞將慶歷元年置煎禁務後，收到課利比對本州煎禁務止賣到折撲見錢五萬七千八百二十三貫八百五十文。在京六戶納折到錢一十一萬六千八百三十八貫八百五十文。慶歷二年，本務止賣到四萬二千一百一十八貫一百一十文。在京六戶收到一十四萬八千四百八十六貫五十文。慶歷三年，本務收到四萬七千二百三十三貫七百五十五文。在京六戶收到一十五萬八千三百四十五貫三百五十文。是煉禁務出賣得錢常少，六戶入納數目常多。遂將三年置到煎禁務通比，皆不過五萬貫及四萬貫。今年自正月一日至六月終，收到入絲課利錢一千九百五十九貫有零，課利不敷。惟是六戶逐年納數常多，若遂放令六戶逐便，必致大段虧少課利。況今用兵之際，若行寬法，客人有利，必歲額遂增。今將三年止於五萬數目，遂便止令官賣，必恐大虧年計。今乞廢罷晉州煉禁務一就令在京六戶管認年

額錢茶所貴經久通行，逐年入得茶貨，充備河東路并汾等十餘州軍支折和糴有備，不致誤闕。

右謹具如前。臣今將二司錄到一宗始末文字，于細看詳，蓋由河東都轉運司改法，官自煉礬出賣，見一時之小利，致經久之難行。從初本爲課額不敷，遂定爲錢茶十五萬數，許六戶管認，卽不當更有官賣與其爭利。若云官賣有利，則六戶便合除免年額。臣今看詳，榮誼張日用等二人狀內開說，自官置煉礬務，後來逐年所賣生熟礬，折撲到見錢數目，蓋是榮誼從初將生熟兩色礬博賣到錢數，衷合比算，便謂自起立煉礬務，後來年額課利增盈，遂欲罷六戶，算請生礬舊額。及榮誼再與張日用等子細將生熟兩色礬課利遞年比類，其熟礬自慶歷元年只賣及五萬，二年三年已只及四萬，實有零。今年自正月一日至六月終半年，只賣及一千貫。若將生礬貨利與熟礬衷合算數，則似有增盈。若各別比較，則熟礬賣錢全少，又一年虧於一年。今若依榮誼罷賣生熟礬，卽據近年課利虧減次第，必慮向去無客算請，虧陷官中年額錢茶。臣今相度，欲乞官罷自煎熟礬出賣，只令杜昇等六戶依舊管認年額，入納錢茶十五萬數，將見今晉州已煎下熟礬并生礬相兼，其六戶本爲官賣熟礬侵爭其利，致其積壓，貨賣不行。今若官罷自賣，則六戶更難詞說。如此，則官中雖歲失三五萬貫自賣之利，而於錢茶十五萬舊額，卻有準的，不至虧陷。必若不欲抑勒六戶認額，卽乞未立定年額，但遞差清強官吏，剋新一面博賣熟礬，候二三年取一年爲定額。蓋緣熟礬見已課利大虧，若自新官賣，必不能敷及遞年與生礬俱賣時常額，免使監臨官吏枉遭決罰，年計用度虛爲指準。於此二說，伏乞朝廷裁擇施行。

論西北事宜劄子

臣昨在河東，聞北虜事宜，說者多端而少實；其役動兵衆，修城掘壕，凡所興爲，則有蹤跡。昨三月四月之間，於北界地名大柳谷，額錢口與蕃族相殺，契丹累敗，折卻主將數人，見今抄點中軍，秋冬必大交戰。此亦說者多

同而不虛。惟云「夾山部落，叛歸元昊，契丹與西賊相攻。」又云「西賊見在河灣會，割寨兵馬尤多。」或云「二虜許謀欲合而攻我。」此一事則說者雖多，而以人情料之，皆不可信。自西賊叛我以來，更事契丹甚謹，蓋已與中國交爭，則屈己事鄰，乃其常理。二虜自來未聞釁隙，而忽納夾山小族，反與契丹立爲大敵，但恐元昊黠荒，不爲此事。以此言之，不可信也。契丹若寇邊鄙，當先自河北，不應便出河東。若云出吾不意，則兵釁未成，必未突然入吾險地，是北虜必不攻河東矣。西賊二年之間，累次遣人通好國家，過當許物已多。今盟約垂成，而忽偕契丹數百里之路，崎嶇勞師入吾險固，以此而言，是西賊必不攻河東，此其不可信者也。然北戎抄點人馬，聲張已久，今漸向秋，必已聚集，邊臣但見虜兵聚在界上，不得不至驚疑。惟在朝廷料敵制謀，養威持重，不爲輕發，使虜不可窺，則得計矣。其密爲禦備次第，臣今具管見畫一如後：

一、據今事宜，不問北虜攻夾城與元昊，但不過夷狄自相攻耳。然虜兵在我境上，不可不爲支準。惟當持重以待，未宜便若寇至而大集窮邊，虛成自擾。但訓兵練卒於并忻嵐憲，屯結以俟。太原去忻州一日半可至，忻州去代州一日半可至，嵐州去岢嵐一日中可至，憲州亦然。今以兵屯忻并，而應援代州，屯嵐憲，而應援岢嵐，賊至則使代州岢嵐堅壁清野，待其師老，徐以忻嵐等兵擊之，此用兵之法也。如此，則虜來不失應敵，不來不至虛驚，其代州岢嵐，但用去年防秋兵數可矣。惟治器械，擇將帥，此非倉卒可辦，宜急爲之具。

一、河東沿邊州軍器械全然不堪。臣昨到彼，見逐處弓弩無十數枝可施用者。問其何故，云「爲省司惜筋膠，支請不得，縱支得，卽角短筋碎，不堪使用，久無物料修治，是致廢壞。」一臣亦知京中筋膠角絕少，然若遍支與諸州軍，卽恐不及。欲乞且只支與沿邊州軍，仍乞選差幹事官，逐州自遣一員，上京支請，便令自監修補。其諸州木羽箭，臣曾逐色用草人被甲去三十步，以硬弩射之，或箭幹飛掉不至，或箭頭卷折不入甲，此乃臨陣誤事之物，十無一二堪者。惟舊竹箭，雖翎損鏃生鏽，然射之亦能入甲，又數目不多，亦乞委官揀點修

換

一、代州知州康德興，老懦不濟事。臣方欲到京，奏乞替卻。近知已差張亢，然德興卻充并代鈐轄，只此職，亦非德興所堪。乞與一近裏小處知州鈐轄別選差人。

一、代州諸寨主監押三十餘員，內無三四人能幹而曉事者。伏乞早行替換，仍乞於近日臣寮，準密院劄子，舉到堪充將領人內，差充寨主監押。

一、岢嵐軍地接草城川口，無險可恃，而城小壕淺，須合增城浚壕。乞降指揮下河東那打白草廂軍，及本軍係役兵士，早併力修葺。臣曾兩狀奏乞米光濟，且令知軍，蓋光濟已知彼中次第，當事宜之際，若李緯乍到，恐處事未盡合宜，又緯必非岢嵐久住之人。其米光濟伏乞檢會臣前奏施行，取進止。

論宣毅萬勝等兵劄子

臣昨準勅，差往河東，續準樞密院劄子，奉聖旨，所到州軍，體量諸軍，指揮自來習學武藝，并教閱戰陣次第，精與未精，緩急堪與不堪，陣敵使喚者。臣尋至諸州軍，令主兵官吏，依常式教閱，觀其精粗，所用陣法，除四官陣舊法外，亦有自爲新陣者，大抵只是齊得進退，不亂行伍而已。諸處所較不多，其陣法則皆未可用。惟有踏硬射親，最爲實藝。見今經略司分差主將，諸州巡教，以三等弓弩拍試，漸次亦當精熟。然而主將不一，器械不精，此二事須更別爲制置。其諸軍禁兵，共九萬五千餘人，內駐泊兵三萬餘人，惟萬勝最多，最不精。本路就糧禁兵六萬餘人，惟宣毅最多，最不精。臣今欲乞定主將，精器械，此二事條目甚多，容臣續具畫一，其宣毅萬勝等兵，臣今先具起請如後。

一、臣勘會河東駐泊禁兵六十八，指揮共三萬二千餘人，內萬勝二十指揮，一萬一千一百餘人。當初招募倉

卒不能精擇，此中外共知。自到河東，已及二年，其射親踏硬弩，比初到則漸慣熟，但其人大小強怯不等，又不耐辛苦，其事藝勉力，不及河東最下清邊，而料錢請受與最上神衛等，見今多差在河外五寨。緣請受既大於他軍，則重難倫次，須至差撥其使喚，乃不及下軍，緩急常憂敗誤。臣今欲乞於河東見在廂軍三萬人數內，揀少壯有勇力者，增臣清邊及於京師差撥三百料錢禁軍，充足一萬人數，抵替萬勝抽同，兼其人到河東已二年餘，人各有辛苦思歸之意。

一、臣勘會河東本路就糧禁兵，共一百四十九，指揮六萬二千七百餘人，內宣毅四十四，指揮二萬二百餘人。宣毅招揀不精，無異萬勝。惟河東稍勝諸路，蓋土人天性勁勇，耐辛苦，然終是不及自投軍者。其農夫生梗，難以教訓，至今全未堪使喚。臣到澤州，有一指揮，只揀出九十餘人，呈教尚亦生疎，威勝軍兩指揮內，一指揮絕然不成次第，問之云：「差出近方歸本營。」蓋河東多將宣毅差在巡檢下，及諸處便不教閱。臣今欲乞將見在宣毅，委河東都轉運使親至諸州，將短小怯弱者先揀退，充廂軍，其餘堪教者，不得差往巡檢下，及防河寨柵不教閱處，專令逐州軍教，一二年必漸可用。

論麟州事宜劄子（兵糧地里圖附）

臣昨奉聖旨，至河東與明鎬商量麟州事。緣臣未到間，鎬已一面與施昌言等先有奏議，尋再準樞密院劄子，備錄鎬等所奏，令臣更切同共從長相度。臣遂親至河外相度利害，與明鎬等再行商議，乞那減兵馬人數，可以粗減兵費，已具連署奏聞。此外臣別有短見，含盡條陳其利害，措置之說，列爲四議：一曰辨衆說，二曰較存廢，三曰減寨卒，四曰委土豪。如此則經久之謀，庶近禦邊之策，謹具畫一如後。

一曰辨衆說者——臣竊詳前後臣寮起請，其說有四：或欲廢爲寨名，或欲移近河次，或欲抽兵馬以減省饋

運或欲添城堡以招輯蕃漢。然廢爲寨而不能減兵，則不若不廢。苟能減兵而省費，則何害爲州？其城壁堅完，地形高峻，乃是天設之險，可守而不可攻。其至黃河與府州各纔百餘里，若徙之河次，不過移得五七十里之近，而棄易守難攻之天險。以此而言，移廢二說未見其可。至如抽減兵馬，誠是邊議之一端。然兵冗不獨麟州，大弊乃在五寨。若只減麟州，而不減五寨，與不減同。凡招輯蕃漢之民，最爲實邊之本。然非朝廷一力可自爲，必須委付邊臣，許其久任，漸推恩信，不限歲年，使得失不繫於朝廷之急，而營緝如其家事之事，方可收其遠效。非二年一替之吏所能爲也。臣謂減兵添堡之說，近之而未得其要。

二曰較存廢者——今河外之兵，除分休外，尚及二萬。大抵盡河東二十州軍，以贍二州五寨。爲河外數百邊戶，而竭數百萬民財。賊雖不來，吾已自困。使賊得不戰疲人之策，而我有殘民斂怨之勞。以此而思，則似可廢。然未知可存之利。今二州五寨，雖云空守無人之境，然賊亦未敢據吾地，是尙能斥賊於二三百里外。若麟州一議移廢，則五寨勢亦難存。兀爾府州便爲孤壘，而自守不暇，是賊可以入據我城堡，耕牧我土田。夾河對岸，爲其巢穴。今賊在數百里外，沿河尙費於防秋。若使夾岸相望，則泛舟踐冰，終歲常憂寇至，沿河內郡盡爲邊戍。以此而慮，則不可不存。然須得存之之術。

三曰減寨卒者——臣勸會慶歷三年，一年用度，麟州用糧七萬餘石，草二十一萬餘束；五寨糧一十四萬餘石，草四十萬餘束；其費倍於麟州。於一百二十五里之地，例此五寨，除分兵歇泊外，尙有七千五百人，別用二千五百人負糧。又有并忻等十州軍百姓輸納外，及商旅入中往小，其冗長勞費不可勝言。逐寨不過三五十騎巡綽伏路，其餘坐（一作「別」）無所爲。蓋初建五寨之時，本不如此。寨兵各有定數，建寧置一千五百人，其餘四寨各止三百至五百。今之冗數，並是後來增添。臣謂今事宜稍緩，不比建寨之初。然且約舊數，尙不至冗費。臣請只於建寧留一千人，置一都巡檢。其鎮川中，墩百勝三寨各留五百，其餘寨兵所減。

者屯於清塞堡，以一都巡檢領之。緣此堡最在近東，隔河便是保德軍，屯兵可以就保德軍請糧，則不煩輸運過河供饋。若平日路入宿食，諸寨五百之卒，巡綽有餘。或些小賊馬，則建寧之兵可以禦捍。若賊數稍多，則清塞之兵不失應援。蓋都不去百里之內，非是減兵，但那移就食而已。如此，則河外省費民力可紓。

四曰委土豪者——今議麟州者，存之則因河東棄之則失河外。若欲兩全而不失，莫若擇一土豪，委之自守麟州。堅險與兵二千，其守足矣。況所謂土豪者，乃其材勇獨出一方，威名既著，敵所畏服，又能諳敵情偽，凡於戰守不至乖謀。若委以一州，則其當（一作「常是」）自視州如家，繫已休戚，其戰自勇，其守自堅。又其既是土人，與其風俗情接，人賴其勇，亦喜附之。則蕃漢之民，可使漸自招集。是外能捍賊而戰守，內可轉民以實邊，省費減兵，無所不便。比於命吏而往，分事仰給於朝廷，利害百倍也。必用土豪，非王吉不可。吉見在建寧，察蕃漢依吉而耕於寨側者已三百家，其材勇則素已知名。況其官序自可知，州一二年間，視其後效，苟能善守，則可世任之，使長為捍邊之守。

右臣所陳，乃是大計。伏望聖慈，特賜裁擇。若可以施行，則紓民減費之事，容臣續具條列取進。止。

乞罷鐵錢劄子

臣準中書劄子，備錄臣寮四狀，並為上言河東大小鐵錢事。奉聖旨，相度利害聞奏者。臣尋至河東，取索晉澤二州鐵錢監及諸州軍見使鐵錢數，又將都轉運司供到慶歷三年一年都收支錢數，約度用度多少，及探問軍民用鐵錢便與不便，今具利害畫一如後：

一、見在大小鐵錢數，大鐵錢自起鑄至目下，共鑄到四萬四千八百餘貫，小鐵錢自起鑄至目下，共鑄到一十萬七千七百餘貫。是大小鐵錢未及六十萬貫。銅錢數見在官私行用。

一、大小鐵錢官本及淨利數目。晉州大錢計用一萬七千八百餘貫省陌銅錢官本鑄成大錢二萬八千八百餘貫，當二十八萬八千餘貫銅錢，凡用一萬七千餘貫本，得二十七萬餘貫利，其利約一十五倍有餘。晉州小錢計用四萬六千貫足陌銅錢官本，鑄成一十一萬四千五百餘貫，凡用四萬六千貫本，得六萬八千餘貫淨利，其利一倍有餘。澤州大錢計用六千四百餘貫省陌銅錢官本，鑄成大錢一萬六千餘貫，省當一十六萬餘貫銅錢，凡用六千四百餘貫本，得一十五萬三千八百餘貫利，其利二十三倍有餘。澤州小錢計用九百八十貫省陌銅錢官本，鑄成四千餘貫，凡用九百餘貫本，得三千餘貫利，其利兩倍。

一、都轉運司一年支收錢數。實收諸雜課利客便賞鹽礬斗秤夏秋稅出糴斛斗賣足綿絲綿銀進納雜用等錢二百一十七萬二千二百三十貫。實支係隨衣添支特支料錢旬設公使團忌獄空祭神地里腳錢買羊馬糧草客便招軍人戶和糴礬本雜支等錢一百九十九萬八千四百一十四貫。

右謹具如前。臣今相度大小鐵錢，其可廢者有五。據都轉運司慶歷三年一年支收實數，比算實收二百一十七萬二千餘貫，實支一百九十九萬八千餘貫，是每歲只將河東一路實收錢支遣自足外，尙一十七萬四千餘貫剩數。其大小鐵錢可以罷鑄一也。小鐵錢將本利計算，其利甚薄，不過一倍，略將鑄造工課約算兩監逐日共鑄不過四百貫文，一歲不過鑄得十六萬貫，內除約六萬貫爲官本外，只獲淨利十萬貫。若罷大錢而只用小錢，是一歲爲十萬貫錢，而壞銅錢舊法，陷民刑戮者不絕。其大錢利既博，至二十餘倍，議者皆謂其利厚於黃白術，雖有死刑不能禁止。臣昨在河東，於提刑司取索得犯私錢人數已五火，自臣出界後，又續供到新捉獲二火，是小錢利薄不足鑄，大錢犯法者日漸多，皆可以罷鑄二也。今開厚利之門，而致人死法，則誘愚民以趨死，若貸其死，則犯者愈多，急於捕察，則良民一例搔擾，縱而緩禁，則民不勝姦，是深法不可，緩法又不可，捕察又不可，縱之又不可，以此而言，其可罷三也。用之既久，幣輕物貴，惟姦民盜鑄者獲利，而良民與官中常以高買市貴物，是

官私久遠害深，其可罷四也。臣勘會河東十九州軍，凡四十九處，叛新開沽酒務，據轉運司供到，每月約收三萬貫有餘，計一歲合得二十四五萬貫。又麟州元許入中七萬石斛，昨來爲入中數多，無處收貯，見移於府州入中。日近，明鑄又減放馬軍歸京，是利入之數漸多，用物之兵日減，此其可罷五也。今見在官私鐵錢，共不過六十萬，數既未多，罷之甚易。况河東一路二十二州軍，廩廂禁兵共十二三萬，略計所闕不多，不比陝西事體。其大小鐵錢，伏乞特罷鑄造行用，取進止。

乞免諸州一年支移劄子

臣昨至河東，體訪一路百姓貧弊勞擾，本爲河外麟府二州闕少軍糧，遂於近裏二十州軍遞相支配。今來麟州見在兵馬糧可支三年，府州見有一十三萬石，不支糧米，諸寨各有糧不少，兼臣將慶歷三年轉運司拋配秋稅支移數目勘算得，今年博羅斛可以以不支和糴，可以不支過河，如此則少紓民困，大息怨嗟。其科配減放次第，今具畫一如後：

- 一、河外麟州見有三年糧，府州兵士見於河南保德軍請給，府州見有不支糧一十三萬石。
- 一、去年并忻嵐憲石州岢嵐火山寧化保德等軍，凡九處和糴斛，共十四萬二千餘石，支往河外麟府二州送納。今來河外糧斛已多，上件九州軍和糴只乞於保德軍送納。
- 一、去年并忻汾遼潞晉絳澤石隰慈等州，威勝平定軍，凡十三處博羅斛，共一十七萬六千餘石，往保德軍送納。今來河外既不支移，那得并忻等九州軍和糴十四萬石，於保德軍納，則此十三處博羅可以減放。

乞不配寶醋糟與人戶劄子